

## 國立政治大學「尚炳干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辦法

113年06月20日奉校長核定修正通過

- 一、為紀念尚炳干先生并完成其獎助後學之心願，由其生前好友俞鐳及玉考興丙位先生將其積蓄新台幣壹拾貳萬元捐贈本校，設置「尚炳干先生紀念獎學金」。
- 二、獎助對象：本校法學院、社會科學院浙江籍學生，以浙江省江山縣人為第一優先。
- 三、名額：兩名。
- 四、金額：每名每學年獎學金新台幣肆仟伍佰元正。
- 五、申請手續：
  - (一) 填寫申請表乙份。
  - (二) 繳交下列證件：
    - 1、學業成績證明（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七十五分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
    - 2、獎懲紀錄證明書或操行成績證明書（前一學年未受申誡以上懲處，即操行成績評定達A）。
    - 3、籍貫證明。
- 六、申請時間：由本校法學院、社會科學院各自公告。
- 七、申請學生於申請期限內將各項證件送交社科院、法學院，由社科院、法學院審核評定後，轉交學務處生活事務暨僑生輔導組統一造冊核發。
- 八、本獎學金由本校法學院、社會科學院各自負責獎學金審查核定事宜。
- 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
- 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政治大學 \_\_\_\_\_ 學年度 校內獎學金申請書 項目： \_\_\_\_\_

申請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學號		身分證字號	
	系級	(不受理延畢生提出申請)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在校成績	學業成績		操行成績	
附繳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前一學年操行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資料： _____			
個人簡要自述	1. 家庭成員：(務必詳述稱謂、姓名及服務機構或目前就讀學校)			
	2. 家庭現況：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理由： _____		審核單位	